

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工程专业学位工作委员会

关于“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开放基地” 公示工作的通知

工程教指委秘[2017] 52号

根据《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、开放基地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经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教指委）组织评审，拟授予广东顺德工业设计研究院“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开放基地”荣誉称号，现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期：2017年9月1日至9月14日。

二、公示期间，单位或个人均可具名向教指委秘书处反映公示对象有关情况。反映情况应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具体真实，可核查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电话：010—62782041

地址：北京市清华大学李兆基科技大楼 B431-2 室，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，邮编：100084

邮箱：gcss@tsinghua.edu.cn

全国工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

二〇一七年九月一日

